

吳鳳科技大學 進修部 夜間班 四技 機械工程系 課程表 (111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類別	第一學年						第二學年						第三學年						第四學年						小計				
	上			下			上			下			上			下			上			下							
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核心通識	外語(一)	3	3	外語(二)	3	3	安全教育	1	1						創意概論與智財權	2	2												
	文學賞析與習作	2	2	語文能力表達	2	2	專業倫理	1	1																				
	體育(一)	2	2	體育(二)	2	2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小計	7	7		7	7		2	2		0	0		0	0		2	2		0	0		0	0		0	0	18	18
博雅通識									博雅通識(一)	2	2	博雅通識(二)	2	2															
	小計	0	0		0	0		0	0		2	2		2	2		0	0		0	0		0	0		0	0	4	4
院共同必修	微積分	2	2	計算機概論*	2	3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小計	2	2		2	3		0	0		0	0		0	0		0	0		0	0		0	0		0	0	4	5
專業必修	機械製圖	2	2	工廠實習	2	2	數控工具機實習(一)*	2	2	數控工具機實習(二)*	2	2	計算機程式*	2	2	液氣壓學與實習(一)	2	2	機械設計實務	3	3	模具分析	3	3					
	機械製造	2	2	精密量測	2	2	電機學	2	2	製造聯網整合技術	2	2	數控工具機實習(三)*	2	2	熱力學	3	3	機構學	3	3	精密製造	3	3					
	物理(一)	2	2	工程材料	2	2	電腦立體繪圖(一)*	2	2	電腦立體繪圖(二)*	2	2	智慧製造技術	2	2	CPS製造技術	2	2	液氣壓學與實習(二)	2	2								
				物理(二)	2	2	工程數學(一)	3	3	應用力學	3	3	電腦立體繪圖(三)*	2	2														
							工業4.0概論	2	2	可程式控制器應用	3	3	材料力學	3	3														
							工業安全與衛生	3	3	生產管理	3	3	品質管制	3	3														
	小計	6	6		8	8		14	14		15	15		14	14		7	7		8	8		6	6		6	6	78	78
必修小計	15	15		17	18		16	16		17	17		16	16		9	9		8	8		6	6		6	6	104	105	
專業選修												創業實務	3	3	數控工具機實習(四)*	3	3	電腦輔助工程分析*	3	3	智慧型機器人	3	3						
												工業4.0智慧工廠	3	3	電控虛實整合實務	3	3	創意機構設計	3	3	綠色能源概論	3	3						
														電腦立體繪圖(四)*	3	3	物聯網與大數據於智慧製造應用	3	3	逆向工程與快速原型	3	3							
																	流體力學	3	3	電子裝置散熱實務	3	3							
																					傳動機構實務	3	3						
																					磨潤學	3	3						
系預計開設選修學分/學時													3	3		6	6		6	6		9	9		9	9	24	24	
學分/學時小計	15	15		17	18		16	16		17	17		19	19		15	15		14	14		15	15		15	15	128	129	
畢業最低學分/學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128	129	

共同選修 1. 「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」課程有五大領域：(一)國際情勢 (二)國防政策 (三)全民國防 (四)防衛動員 (五)國防科技。 2. 各領域均為0學分/2學時，可折抵役期。各領域每學期開設情況，均依當學期教務處公告為準。

備註：
 一、校基本要求：
 1. 體育修課規定：體育(一、二)為必修課程2學分2學時，各學期成績若是不及格，應重修原學期體育成績至成績及格為止。
 2.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修課規定：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為共同選修，可折抵役期，每學期0學分2學時，不列入畢業學分。
 二、院基本要求：
 1. 學院必修科目為：微積分、計算機概論。學生必須修習及格。
 三、系所基本要求：
 1. 畢業學分數要求：至少需取得128學分方可畢業，其中包括(1)核心通識科目18學分(2)博雅通識科目4學分(3)學院共同必修4學分(4)專業必修科目78學分(5)專業選修科目24學分
 2. 各年級各學期修習學分數規定：(1)一～三年級：9～25學分。(2)9～22學分。
 四、其他說明
 1.*表示需使用電腦課程。
 2. 本系可因應計劃和產業需求修改選修課。
 五、訂(修)定歷程：
 1. 111年08月11日機械工程系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課程委員會通過；111年08月17日安全工程學院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課程委員會通過；111年09月19日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。